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OCKCHAI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區塊鏈集團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64)

復牌進展季度更新

本公告由區塊鏈集團有限公司（清盤中）（「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屬子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如上市規則所界定）之規定而作出。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之公佈（統稱「該等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集團業務營運之最新進展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主營製造及銷售毛茶、精製茶及其他相關產品。

目前清盤人所得資料顯示，本集團繼續維持其日常業務營運。

清盤人已繼續採取措施以明確本集團最近的業務及財務資訊。

針對該覆核決定之司法覆核申請的最新進展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中所披露，本公司接獲本公司之大股東蔡先生的代表律師通知，針對該覆核決定，蔡先生已決定尋求申請司法覆核，並已聘請律師團隊就該申請給出意見。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接獲蔡先生的代表律師通知，繼蔡先生就該覆核決定提交司法覆核申請後，該聆訊已經排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上午十時於法院審理，為時三小時。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一）下午一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代表
區塊鏈集團有限公司
(清盤中)
黎嘉恩
葉華明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擔任本公司代理，不承擔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蔡振榮先生、蔡振耀先生、蔡振英先生及蔡揚波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茂銘博士及黃建威先生。